2024年度

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的主要职责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落实公安部、省公安厅关于民警训练的有关规章制度、教学大纲，制定并实施民警教育训练工作制度。

（二）负责全市公安机关民警入警培训、晋升培训、专业培训和发展培训等轮值轮训工作，以及组织、实施、保障全市大练兵、大比武工作。

（三）对全市新招公安民警进行初任培训。提升综合素养和体能，进行考核颁发合格证书。

（四）研究教育训练工作的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收集基层和广大民警对教训工作的建议，因需施教。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教务科、后勤管理科、学员管理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一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454.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1.51万元，增长18.68%，主要是因为新警培训人数增加47人，向市局申请拨付实战训练专项经费47万元，财政配套公积金通过单位缴纳，收支增加较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454.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4.3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454.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5.43万元，占76.03%；项目支出108.92万元，占23.9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54.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1.51万元，增长18.68%，主要是因为新警培训人数增加47人，向市局申请拨付实战训练专项经费47万元，财政配套公积金通过单位缴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54.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1.51万元，增长18.68%，主要是因为新警培训人数增加47人，向市局申请拨付实战训练专项经费47万元，财政配套公积金通过单位缴纳，增加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54.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00万元，占1.11%；公共安全支出（类）354.55万元，占78.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2.95万元，占13.85%；卫生健康支出（类）11.16万元，占2.46%；住房保障支出（类）20.69万元，占4.5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91.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1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达追加工作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98.76万元，支出决算为299.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增在职人员工资。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4万元，支出决算为5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49.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民警察执勤岗位津贴6.93万元和向市局申请拨付转移支付实战训练专项经费47.00万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33.47万元，支出决算为33.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6.37万元，支出决算为2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警衔津贴纳入社保缴费工资基数，年度内增加指标金额。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1.16万元，支出决算为1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0.33万元，支出决算为20.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异动导致的住房公积金补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5.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2.9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5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32.5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32万元，支出决算为1.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0.67万元，增长103.08%。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买12年，行程14万多公里，进行了ABS、发动机等大检修，年初已报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预算及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32万元，支出决算为1.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0.67万元，增长103.0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预算及上年持平，原因是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更新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32万元，支出决算为1.32万元，主要是保险、年检、维修等支出，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0.67万元，增长103.08%。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买12年，行程14万多公里，进行了ABS、发动机等大检修。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预算及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28.09万元，增加4.41万元，增长15.70%。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支出，增加了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决算数32.81万元，减少0.31万元，降低0.94%，主要原因是：日常运转经费年度间正常变化。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72.7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新警与各警种专训等，全年完成78期培训班，累计培训4300余人次，其中全市派出所班子成员（副所长）等业务警种培训班33期、最小作战单元现场处置专门训练演练300余场、新入警培训107人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5.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9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5.9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2024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3 个，共涉及资金101.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 个101.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 个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 个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0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 个0.0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00%。**二是部门评价开展情况。**无所属单位。**三是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2024年度0个新增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

**（二）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454.55万元，执行数454.3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绩效自评得分94分，评价等级为“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绩效指标基本完成；二是成本指标基本支出成本控制实际完成值偏高，项目支出成本控制实际完成值远高于指标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支出执行偏离绩效目标，原因是新警培训任务重，跟市局申请年中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年初预算无法预计上级下达计划。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尽量将确定的项目应纳尽纳；二是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二是部门评价结果**。无。**三是事前绩效评估结果。**2024年度0个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2024年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即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附件

一、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2024年决算公开表

二、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2024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怀化市公安局警官培训部2024年项目支出自评结果汇总分析报告